

合同登记编号：_____

健康企业认证

合同书



甲方（申请方）：_____

乙方（认证方）：_____中煤协联合认证（北京）中心_____



合同书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篇之规定,甲乙双方就健康企业认证事宜,经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的内容和要求

1. 甲方按照《健康企业创建指南》进行了健康企业建设并正常实施运行,乙方依据上述标准规范和《健康企业评估技术指南》《煤炭行业健康企业评价规范》(仅适用于煤炭行业)相关规定,对甲方健康企业进行等级认证,确定其是否达到要求并注册发证。

2. 甲方申请的认证覆盖范围见《健康企业认证申请书》,最终的认证覆盖范围以乙方实施现场评价后得出的认证决定结论为准。

3. 甲方希望实施现场评价的日期为____年____月____日,以双方最终协商一致的时间为准。

4. 申请类型 初次申请 延续换证申请

5. 甲方的场所包括总部在内共()个场所,各场所名称、地址及活动见《健康企业认证申请书》附件。

二、认证项目的实施

1. 乙方按认证认可程序对甲方的健康企业建设或保持情况进行评价,在确认达到相关要求后,为甲方办理认证注册,发放健康企业等级认证证书,证书有效期为三年。

2. 认证过程包括:资料审查,现场评价,初次认证或再认证(延续换证)通过后批准注册、颁发健康企业等级认证证书;监督复查做出保持或升、降等级或扩大、缩小认证覆盖范围的认证结论。

3. 进行现场认证的时机及条件:

1)初次认证:甲方向乙方提交健康企业认证申请书及相关资料,资料审查通过后方可安排现场评价。认证中涉及合同有关内容变更时,以双方文字确认为准;

2)监督复查:第一次监督复查从初次现场评价最后一天起不得超过12个月;两次监督复查间隔时间不超过12个月;

3)再认证(延续换证):在证书三年有效期满前进行,甲方提出要求时,签定认证合同并进行再认证。

三、项目费用(人民币)

认证周期(三年)总费用_____元,其中:

202X年初次认证再认证甲方应向乙方支付_____元认证费用;

202X及202X年,甲方应向乙方支付_____元认证费用/每年。



2. 费用支付方式:

初次认证、再认证合同签订后,初次认证费用在现场评价前一次性付清;监督复查费用在每次现场评价前一次性付清。

3. 乙方派出的认证人员的交通费、食宿费用按实际支出由甲方承担。

四、双方责任

1. 甲方的权利义务:

权利

- 1) 有权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要求的前提下,提出认证范围申请。
- 2) 有权对乙方在认证过程或活动中的违规行为提出申诉或投诉。

义务

- 1) 遵守法律、法规及认证的有关规定,按时交纳和承担各项费用;逾期交费,按欠费总额每日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 2) 向乙方提供现场评价和资料审查必备的文件和资料。
- 3) 为乙方安排必要的工作条件,并积极配合认证工作,保证其顺利进行。
- 4) 在获得认证证书后,按乙方公开文件的要求正确使用证书和标志,就获准认证的范围作宣传。
- 5) 保证提供的有关信息的真实性,因隐瞒相关信息导致认证结果无效或认证证书失效,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全责,并承担对乙方造成的损失。
- 6) 为实施认证应做充分的安排,如有危险区域应在认证前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认证现场有风险时,应提供必要的防护用品,以保证乙方认证人员的人身安全。

2. 乙方权利义务:

权利

- 1) 有权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现场评价结论,决定对甲方是否给予注册和颁发证书。
- 2) 有权依据监督复查的结果,做出保持或升、降等级或扩大、缩小认证覆盖范围的认证结论;
- 3) 有权对不接受监督复查的获证组织,做出暂停、撤销其获证资格的决定。

义务

- 1) 依据相关标准和要求实施认证。
- 2) 按照认证程序、认证所依据的标准规范及本合同约定,客观公正地为甲方实施认证。
- 3) 严格保密承诺,不得将甲方在经营、生产、技术、管理等方面的非公开信息以任何方式泄密给第三方。但下列情况除外: a) 甲方已公开的信息; b) 得到甲方的书面同



意；c) 应法律要求时。

4) 负责将认证结论在国家认监委相关网站注册。负责向中国煤炭工业协会职业安全健康分会报送煤炭行业的获证组织名单。

五、合同的生效

- 1. 本合同一式(4)份，甲乙双方各执(2)份。
- 2.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限为证书到期日为止。

六、合同争议的处理

在合同履行过程引发的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如果无法达成一致，均应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按该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七、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须认真履行合同，如签订合同后一方不能履行合同时，双方应协商解决。由于终止合同所产生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赔偿金额为合同额的30%-50%)。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协商订立补充条款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八、补充条款

甲方(申请方)：_____ E-mail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省 _____ 市 _____ 邮 编 _____
 指定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 手机 _____ 传 真 _____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_____

单位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乙方(认证方)：中煤协联合认证(北京)中心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芍药居39号楼5层 邮编：100029

联系人：_____ 电话：010-84299212、010-84614291

专用邮箱：cacfw.2016@vip.163.com 专用QQ：2029837175 传真：010-84298497

开户名称：中煤协联合认证(北京)中心

帐 号：110 010 188 000 560 129 89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和平里支行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_____

单位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